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1、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7年4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

2、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8,3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1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9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10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2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1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此次现金分红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6月19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7年6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6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首发前限售股。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008	曹金海
2	02*****012	荣咏
3	02*****151	王丽
4	02*****473	李晓炬
5	02*****660	滕建芸
6	02*****713	何健刚
7	02*****241	易江南
8	02*****980	余仙红
9	02*****802	高自立
10	02*****906	裴伟
11	02*****555	张红勇
12	02*****705	王晶珊
13	02*****514	黄元俊
14	02*****249	丁飞
15	02*****400	张海
16	02*****069	胡东平
17	02*****421	闫保
18	02*****432	孔凡强
19	02*****956	李建英

20	02*****635	徐云蔚
21	02*****661	王志武
22	01*****460	陈祺
23	01*****582	左养泽
24	01*****563	张隽
25	02*****720	马连兴
26	02*****613	周伟涛
27	08*****153	上海中信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8	01*****682	张曙华
29	08*****693	上海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	01*****809	杨安荣
31	08*****960	崇仁县统易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32	01*****074	刘理洲
33	01*****593	李志卿
34	08*****62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	00*****427	袁林
36	01*****600	汪柳
37	01*****751	周锸
38	01*****278	樊志强
39	01*****180	王一寅
40	02*****875	吴虞晨
41	02*****402	杨虹
42	02*****891	潘文靓
43	02*****151	郭勇
44	02*****387	汤泓涛
45	02*****826	宗忆陈
46	02*****831	牟波
47	02*****963	李宏辉
48	02*****291	路斌
49	02*****575	丁双
50	02*****120	李文杰
51	02*****928	朱宜海
52	02*****408	王链玮
53	02*****763	姜瑞强
54	02*****190	包士杰
55	02*****399	张二伟
56	02*****729	胡正
57	02*****907	方俊新
58	02*****563	钱佳荣

59	02*****710	水洪江
60	02*****080	胡轶
61	02*****382	陈裕邦
62	02*****423	南波恩
63	02*****861	刘涛
64	02*****043	黄贇
65	02*****070	石富义
66	02*****386	孙进
67	02*****975	杨德喜
68	02*****641	刘晓乐
69	02*****511	潘云峰
70	02*****645	张雪军
71	02*****284	廖百成
72	02*****498	王光
73	02*****659	张巍
74	02*****438	袁锋
75	02*****029	金旭东
76	02*****448	张永杰
77	02*****659	梁中玉
78	02*****949	林超
79	02*****606	王华
80	02*****379	单良
81	02*****116	周荣来
82	02*****405	陈延
83	02*****686	严浩
84	02*****007	陈雷
85	02*****276	葛静燕
86	02*****040	杨炜炜
87	02*****575	张元利
88	02*****311	徐文影
89	02*****738	方巍森
90	02*****779	张颖
91	02*****908	王宝勤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7年6月8日至登记日：2017年6月1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石富义、曹晔

咨询电话：021-51208285

咨询传真：021-51208285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2日